

委 託 書

學生姓名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

本人因故未能於 112 年 6 月 12 日(一)親自參加貴校 112 學年度校內免試
直升報到，特委任 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為辦理報到相關手續。

此 致

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(一)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 分 證 字 號：

連 絡 電 話：

(二) 受 委 託 人： (簽章)

身 分 證 字 號：

與 委 託 人 關 係：

連 絡 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6 月 1 2 日